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透云科技
Ty. Technology

China Touyun Tech Group Limited
中國透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網址：www.chinatouyun.com.hk

(股份代號：133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謹此提述中國透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3月3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全年業績(「2019年業績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2019年業績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核數師同意2019年全年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0年4月21日，本公司已就2019年業績公告所載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2019年全年業績」)(包括有關本集團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相關附註的財務數字)取得本公司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同意。除附註20「報告期後事項」有更新資料外，2019年業績公告所載的2019年全年業績維持不變。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財務投資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持作買賣 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收益/(虧損), 淨額	4	10,074	(1,307)
放貸業務的利息收入	4	1,250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持作買賣 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4	1,393	447
銷售所提供貨品及服務的收入	4	329,979	349,630
銷售成本		(217,202)	(254,090)
毛利		112,777	95,540
商譽減值虧損		(164,702)	(37,023)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 淨額		(3,210)	(2,016)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淨額	5	(28,330)	(33,750)
銷售及分銷開支		(23,012)	(31,645)
行政費用		(135,510)	(207,708)
財務成本	6	(25,988)	(41,807)
分佔一間合營公司業績		–	19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60,362	7,276
除稅前虧損	7	(194,896)	(251,974)
所得稅	8	(4,213)	(1,989)
本年度虧損		(199,109)	(253,963)
以下應佔本年度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200,513)	(253,877)
— 非控股性股東權益		1,404	(86)
		(199,109)	(253,963)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10	8.19港仙	10.37港仙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199,109)	(253,963)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602</u>	<u>1,367</u>
本年度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	<u>602</u>	<u>1,367</u>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198,507)</u>	<u>(252,596)</u>
以下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99,911)	(252,510)
非控股性股東權益	<u>1,404</u>	<u>(86)</u>
	<u>(198,507)</u>	<u>(252,59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264	36,423
使用權資產		23,427	–
無形資產		10,741	16,054
商譽	11	–	164,702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209,206	148,84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2	249,002	243,009
		521,640	609,032
流動資產			
存貨		29,571	35,597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3	54,763	61,80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9,895	16,140
應收票據	14	–	188,440
應收貸款及利息	15	71,250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2	158,825	24,250
受限制存款		–	10,9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457	97,513
		364,761	434,672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6	32,154	42,121
合約負債		24,239	28,883
租賃負債		13,929	–
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負債		22,612	17,883
其他借款		11,596	–
應付稅項		1,930	4,926
可換股債券之嵌入式衍生工具	17	–	3,140
可換股債券	17	225,236	219,461
		331,696	316,414
流動資產淨值		33,065	118,25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54,705	727,290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	42
租賃負債		10,138	–
		10,138	42
資產淨值		544,567	727,248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9	97,973	97,973
儲備		<u>443,232</u>	<u>628,819</u>
		541,205	726,792
非控股性股東權益		<u>3,362</u>	<u>456</u>
		544,567	727,248
權益總額		<u><u>544,567</u></u>	<u><u>727,248</u></u>

附註：

1.(a) 公司及集團資料

中國透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2011年10月24日在百慕達根據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杜老誌道6號群策大廈12樓。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i)提供產品包裝上的二維碼及解決方案以及廣告展示服務；(ii)生產及銷售包裝產品；及(iii)證券投資及買賣以及放貸。

1.(b) 編製基準

於2019年12月31日，附註17所載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已逾期，因此到期即時償付，經計及(a)未償還本金額；(b)應計但尚未付利息；(c)補足未償還可換股債券本金總額10.0%的內部回報率的額外利息；及(d)按年利率18%計息的違責利息，本集團即時應付總的金額約為28,876,000美元(相當於225,236,000港元)。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33,065,000港元及40,457,000港元。

於2019年12月，本集團接獲可換股債券持有人的函件，要求償還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金額，該函件並無訂明任何還款期限。儘管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尚未就未償還可換股債券向本公司提起或擬提起法律程序，但上述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儘管於2019年12月31日及其後直至本公告日期出現上述情況，綜合財務報表仍假設本集團將繼續以持續經營基準經營而編製。為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可即時動用的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以及讓本集團繼續以持續經營基準經營，本公司董事已採納若干措施及於本公告日期正在實行其他措施，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i) 本公司繼續與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商討有關可換股債券的還款安排，包括但不限於協定還款時間表；
- (ii) 本集團將加強及實施旨在改善本集團營運資金及現金流的措施，包括密切監察一般行政費用及經營成本；
- (iii) 本公司將考慮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在必要時透過股份認購或配售等集資活動擴大本公司的資本基礎；及
- (iv) 本集團正尋找機會變現其部分投資，以減低其整體業務風險及獲取額外營運資金。

此外，於2020年3月13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田宇澤就按每股0.37港元認購本公司135,135,135股新股份訂立股份認購協議。股份認購所得款項淨額為49,876,000港元，所得款項擬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於本公告日期，認購協議已完成。

於2020年4月14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蟻純訂立股份認購協議，內容有關按每股0.37港元認購135,135,135股本公司新股份。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為49,976,000港元，而所得款項擬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於本公告日期，認購協議已完成。

在上述措施於可預見將來成功實施的基礎上，經評估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33,065,000港元，以及本集團的流動及預測現金狀況，並考慮到股份認購所得款項淨額合共99,852,000港元、本集團所持有於2019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為158,825,000港元的上市股本投資(被視為高流動性資產)，以及其後於2019年12月31日償還貸款及應收利息71,250,000港元(如附註15所披露)後，本公司董事信納，自2019年12月31日起12個月內，本集團將有能力悉數履行本集團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倘本集團未能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業務，則須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為任何可能出現的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並分別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反映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

2.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位。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本投資及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分乃按公平值計量。

綜合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由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其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既存權利賦予本集團現有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的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就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而編製，並使用一致的會計政策。附屬公司之業績於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期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日期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部分均歸屬於本集團之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性股東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性股東權益出現負數結餘。所有集團內部交易、結餘、收益及開支均於綜合入賬時全面對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表明上述所列之三項控制權條件之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一間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出現變動但並無失去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出售損益按(i)已收代價公平值及任何保留投資公平值的總和與(ii)附屬公司以及任何非控股性股東權益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之先前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依據本集團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相同基準，之前本集團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應佔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盈利(視何者屬適當)。

(b)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5年至2017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租賃的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並無對先前並未識別為包含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

就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於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的規定應用租賃的定義。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2019年1月1日)確認。

於2019年1月1日，本集團確認額外租賃負債及按賬面值計量使用權資產，猶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自開始日期應用，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C8(b)(i)條的過渡條文於首次應用日期使用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率折讓。

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異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而比較資產並無重列。

於過渡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經修訂追溯方法時，本集團按逐項租賃基準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且與各租賃合約相關的租賃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依賴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作為減值審閱的替代方案評估租賃是否繁重；
- ii. 選擇不就租期由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i.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不計入初始直接成本；
- iv. 就類似經濟環境內相似類別相關資產的類似剩餘租期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具體而言，在中國的若干辦公設備租賃及在香港和中國的若干辦公樓宇租賃的貼現率乃以組合基準釐定。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所應用的承租人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4.84%。

	於2019年 1月1日 千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17,918
減：確認豁免—短期租賃	<u>(602)</u>
小計	<u>17,316</u>
按於2019年1月1日的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租賃負債	<u>17,092</u>
分析為	
流動	10,163
非流動	<u>6,929</u>
	<u>17,092</u>

於2019年1月1日的自用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包括以下各項：

	於2019年 1月1日 千港元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確認有關經營租賃的使用權資產	<u>16,281</u>
按類別：	
辦公樓宇	16,251
辦公設備	<u>30</u>
	<u>16,281</u>

下表概述於2019年1月1日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累計虧損的影響。

	於2019年 1月1日 採納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的影響 千港元
累計虧損	<u>811</u>
於2019年1月1日的影響	<u>811</u>

於2019年1月1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金額已作出以下調整。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未包括在內。

	先前於2018年 12月31日 呈報的賬面值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於2019年 1月1日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的 賬面值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	16,281	16,281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10,163)	(10,16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6,929)	(6,929)
權益			
儲備	628,819	(811)	628,008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有三個可呈報分部。由於各項業務提供不同產品或提供不同服務及要求不同商業策略，各分部獨立管理。

本集團各可呈報分部之營運概要如下：

- | | |
|---------|---------------------------------|
| 二維碼業務分部 | — 提供產品包裝上的二維碼及解決方案以及廣告展示服務 |
| 包裝產品分部 | — 生產及銷售鐘錶盒、珠寶盒、眼鏡盒、包裝袋及小袋以及陳列用品 |
| 財務投資分部 | — 證券投資及買賣以及放貸 |

管理層分開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之業績，以決定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分部表現是根據可呈報分部溢利或虧損(其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或虧損的計量)而評估。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或虧損與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或虧損的計量方法一致，惟該計量不包括財務成本、分佔一間合營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業績及總辦事處及企業收入及開支。

年內概無分部間銷售或轉讓(2018年：無)。由於中央收入及成本並不包括於分部業績計量(由主要營運決策人用於評估分部表現)，因此並不會分配予經營分部。

	二維碼業務		包裝產品		財務投資		總計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本集團收入	69,691	73,405	260,288	276,225	-	-	329,979	349,63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持作買賣 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收益/(虧損),淨額	-	-	-	-	10,074	(1,307)	10,074	(1,307)
放貸業務的利息收入	-	-	-	-	1,250	-	1,250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持作買賣 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	-	-	-	1,393	447	1,393	447
分部收入	69,691	73,405	260,288	276,225	12,717	(860)	342,696	348,770
分部業績	(199,724)	(195,734)	20,514	8,423	12,582	(890)	(166,628)	(188,201)
企業及未分配收入、收益及虧損							(27,244)	5,696
企業及未分配開支							(35,398)	(34,957)
分佔一間合營公司業績							-	19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60,362	7,276
財務成本							(25,988)	(41,807)
除稅前虧損							(194,896)	(251,974)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 經營分部	785	44,935	2,878	39	-	-	3,663	44,974
— 未分配							-	13
							3,663	44,987
利息收入								
— 經營分部	126	849	35	28	-	-	161	877
— 未分配							9,489	10,610
							9,650	11,487
折舊								
— 經營分部	3,655	18,941	3,534	1,719	-	-	7,189	20,660
— 未分配							14	9
							7,203	20,669
無形資產攤銷	7,935	7,838	-	-	-	-	7,935	7,83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124	2,385	-	-	-	-	1,124	2,385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40,718	-	-	-	-	-	40,718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134	-	525	-	-	-	659	-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淨額	3,210	2,016	-	-	-	-	3,210	2,016
商譽減值虧損	164,702	37,023	-	-	-	-	164,702	37,023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274	-	-	-	-	-	1,274	-

自外部客戶所得收入根據該等客戶所在地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二維碼業務：		
— 中國	<u>69,691</u>	<u>73,405</u>
包裝產品：		
— 香港及中國	109,501	128,218
— 歐洲	79,856	91,629
— 南北美洲	31,694	34,307
— 其他	<u>39,237</u>	<u>22,071</u>
	260,288	276,225
財務投資：		
— 香港	<u>12,717</u>	<u>(860)</u>
分部收入	<u>342,696</u>	<u>348,770</u>

本集團非流動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的地區位置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香港	227,653	149,790
中國內地	<u>44,985</u>	<u>216,233</u>
	<u>272,638</u>	<u>366,023</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列出。

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包裝產品分部之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的個別客戶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客戶A	41,532	39,268
客戶B	<u>40,273</u>	<u>45,559</u>

4. 收入

收入即出售貨品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的發票淨值、提供服務的價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及虧損淨額、投資組合的股息收入及放貸業務的利息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生產及銷售包裝產品	260,288	276,225
提供產品包裝上的二維碼及解決方案	68,283	71,625
廣告展示服務收入	1,408	1,780
	<u>329,979</u>	<u>349,630</u>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持作買賣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附註(i))	10,074	(1,307)
放貸業務的利息收入	1,250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持作買賣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1,393	447
	<u>342,696</u>	<u>348,770</u>

附註：

- (i)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於年內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上市股本投資所得款項總額約為21,560,000港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出售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持作買賣金融資產的任何上市股本投資。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收入乃(i)於某一時間點328,571,000港元(2018年：347,850,000港元)及(ii)隨時間1,408,000港元(2018年：1,780,000港元)按確認收入的時間分類。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本集團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的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98	962
應收票據的可推算利息收入	9,452	10,525
銷售廢棄材料	–	127
贖回部分應收票據的收益	2,108	12,761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淨額	–	711
提前贖回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的虧損	–	(3,843)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分的公平值收益／(虧損) (包括提前贖回可換股債券造成的變動)	3,140	(1,3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持作買賣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虧損，淨額	(42,967)	(12,791)
匯兌差額，淨額	785	(756)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40,718)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27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1,124)	(2,385)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659)	–
其他應收賬款撇銷	–	(675)
其他	2,011	3,645
	<u>28,330</u>	<u>(33,750)</u>

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利息開支	23,988	41,187
租賃負債利息(2018年：融資租賃承擔利息)	1,271	620
其他借款利息	729	–
	<u>25,988</u>	<u>41,807</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可換股債券的利息開支包括5,600,000港元，涉及到期未付罰息費用(2018年：5,641,000港元，涉及違反可換股債券協議財務契諾的加速利息開支)。

7.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已扣除：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核數師薪酬	1,420	1,350
出售存貨的成本	217,202	254,09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203	20,66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444	–
無形資產攤銷	7,935	7,838
短期租賃付款(2018年：經營租賃項下的最低租賃款項)	1,073	15,152
研發成本	17,308	33,33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及薪金	59,128	63,193
退休計劃供款	1,334	7,355
	<u>60,462</u>	<u>70,548</u>
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	<u>15,135</u>	<u>15,870</u>

8. 所得稅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稅項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3,200	716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年內撥備	690	1,287
就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365	–
	<u>4,255</u>	<u>2,003</u>
遞延稅項	<u>(42)</u>	<u>(14)</u>
	<u>4,213</u>	<u>1,989</u>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獲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溢利的稅率為8.25%，而超過2,000,000港元溢利的稅率為16.5%。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之溢利持續一律以16.5%稅率計算。

本集團附屬公司確利達包裝實業有限公司合資格享有利得稅兩級制，因此，其利得稅按首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8.25%計算，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計算。於香港的其他集團實體的溢利按16.5%課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應課稅溢利的25% (2018年：25%)的法定稅率計算，惟本集團兩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上海透雲物聯網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透雲」)及透雲物聯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北京透雲」)(前稱信碼互通(北京)有限公司，「信碼互通」)除外。該兩間公司均取得2017年至2020年年度的高新技術認證，可享有15%稅率。

9.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本年度派發任何股息(2018年：無)

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200,513)</u>	<u>(253,877)</u>
	千股	千股 (經重列)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449,328</u>	<u>2,449,328</u>

於2019年8月12日，本公司實施股份合併(「股份合併」)，基準為本公司股本中每四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04港元的合併普通股。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包含股份合併的影響。

用於計算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追溯調整，以反映股份合併。

計算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時並不假設兌換本公司流通在外可換股債券及行使購股權，因其假設行使將引致每股虧損減少。

11. 商譽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成本		
1月1日及12月31日	<u>569,947</u>	<u>569,947</u>
累計減值虧損		
1月1日	405,245	368,222
年內減值虧損	<u>164,702</u>	<u>37,023</u>
12月31日	<u>569,947</u>	<u>405,245</u>
賬面淨值		
12月31日	<u>-</u>	<u>164,702</u>

商譽已分配至從事提供產品包裝上的二維碼以及廣告展示服務的附屬公司的現金產生單位(「二維碼現金產生單位」)。

二維碼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合共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有關計算使用基於經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間的財務預算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該二維碼現金產生單位組合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使用二維碼現金產生單位組合3%(2018年：3%)的增長率推算。

所使用的增長率不超過二維碼現金產生單位組合所經營的業務的長期平均增長率。二維碼業務使用的稅前貼現率15.52%(2018年：15.79%)反映了與相關單位相關的特定風險。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有關，包括預算銷售額和毛利率，該等估計基於單位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本公司董事認為，收入增長率每年下調1%及毛利率每年下調1%將分別導致二維碼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賬面值進一步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約18,593,000港元(2018年：51,369,000港元)及5,152,000港元(2018年：14,620,000港元)。

二維碼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累計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方法計算，金額低於二維碼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資產淨值及分配予二維碼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商譽賬面值。據此，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商譽減值虧損164,702,000港元(2018年：37,023,000港元)已於損益確認。

1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附註(i))		
公司A	100,618	130,812
公司B	4,025	23,293
公司C	37,360	34,521
公司D	59,275	54,383
公司E(附註(ii))	47,724	—
	<u>249,002</u>	<u>243,009</u>
流動資產		
持作買賣的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	<u>158,825</u>	<u>24,250</u>

附註：

- (i) 非上市股本投資與於五間私人實體的投資有關，該等實體於收購時擬持有作長期策略用途。該五間私人實體分別從事提供諮詢及金融服務、物業控股、證券貿易投資及放貸。
- (ii) 於2019年5月9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48,960,000港元認購公司E配發的新股份，相當於公司E經擴大股本約20%。於2019年12月31日，由於公司E向另一投資者額外發行股份，股權攤薄至12.86%。

1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58,855	63,145
減：減值虧損撥備	(4,092)	(1,341)
	<u>54,763</u>	<u>61,804</u>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交易條款，除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外，主要以記賬形式進行。信貸期一般介乎於30至90日。各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尚未償還應收賬款，並已設立信貸監控部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結欠。基於上述原因以及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涉及大量不同客戶，故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該等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產品。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為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32,151	30,929
1至2個月	12,904	16,463
2至3個月	1,617	7,067
超過3個月	<u>8,091</u>	<u>7,345</u>
	<u><u>54,763</u></u>	<u><u>61,804</u></u>

14. 應收票據

承兌票據的本金額為320,000,000港元，相當於2018年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代價。承兌票據的票面利率為零，到期日為2019年6月30日。承兌票據於初步確認時的公平值約為285,154,000港元。承兌票據按攤銷成本以實際利率13%計量。金額為120,000,000港元及100,000,000港元的部分承兌票據分別於2018年8月及2019年4月提前償還。提前贖回導致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收益2,108,000港元(2018年：12,761,000港元)。

於2019年6月，承兌票據發行人與Victor Choice Global Limited(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立延長契據，據此，訂約方同意將餘下未償還本金額為100,000,000港元的承兌票據的到期日由2019年6月30日延至2019年9月30日。除上述修訂外，承兌票據的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且具十足效力及作用。餘下承兌票據已於2019年9月19日悉數償還。

15. 應收貸款及利息

本集團定息應收貸款的利率風險及其合約到期日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定息應收貸款		
一年內	<u><u>71,250</u></u>	<u><u>-</u></u>

本集團應收貸款的實際利率(相等於合約利率)範圍如下：

	2019年	2018年
實際利率		
定息應收貸款	<u><u>10%</u></u>	<u><u>不適用</u></u>

應收貸款及利息已於2019年12月31日後悉數償還。

16.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22,564	24,698
1至2個月	3,390	9,442
2至3個月	161	3,908
超過3個月	6,039	4,073
	<u>32,154</u>	<u>42,121</u>

應付貿易賬款為不計息，且一般須於30至60日內結算。

17. 可換股債券

於2017年10月3日，本公司與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認購方」或「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訂立一項協議（「可換股債券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認購方有條件同意認購本金總額為40,000,000美元（相當於312,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約39,671,000美元（相當於309,439,000港元）將用作發展本公司附屬公司上海透雲的業務經營，特別是透雲門店管理系統，及用作其他一般企業用途。可換股債券協議於2017年11月10日（「發行日期」）完成。

可換股債券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股本或註冊資本以及本公司董事及股東王亮先生提供的個人擔保作抵押。可換股債券於發行日期起（及包括該日）按年利率7.0%計息，須每半年支付一次。可換股債券已於發行日期滿第二週年當日（即2019年11月10日）到期，惟若達成以下條件，則可自動延期至發行日期第三週年當日（即2020年11月10日）（「到期日」）：

- (i) 上海透雲的未經審核綜合賬目所示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不得低於人民幣500,000,000元；及
- (ii) 上海透雲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賬目所示其於2019年6月30日的總債務不得高於其總資產的40%。

於2019年11月10日，上述條件(i)尚未達成，可換股債券的到期日並無延長至發行日期第三週年當日（即2020年11月10日）。

初步兌換價為每股股份1.968港元（如附註10披露就股份合併的影響作出調整），受限於反攤薄調整。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有權於自發行日期起計第180日（包括該日）至到期日止期間內隨時將可換股債券本金額轉為本公司繳足普通股。

倘可換股債券並未於到期日贖回，可換股債券賦帶的兌換權將收取及／或繼續可予行使，直至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已正式收取可換股債券全部應付款項當日（包括當日）為止。

除非先前已贖回、償還或購買及註銷，否則本公司須於到期日按等於贖回金額*的金額贖回所有尚未償還的可換股債券。本公司可於發行日期滿180個曆日後發出通知按贖回金額贖回全部或部分當時尚未償還的可換股債券。如可換股債券協議所載，除非提前贖回、兌換或購買及註銷，否則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於發生兩次連續違反若干財務契諾時可發出通知，按贖回金額贖回全部或部分當時尚未償還的可換股債券。

* 贖回金額定義為等於以下各項總和之金額：(a)相關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所持尚未償還之可換股債券的本金總額，(b)於相關贖回日期該等尚未償還之可換股債券的任何應計但未付利息；(c)倘上文(a)段及(b)段所述金額總和加上有關尚未償還之可換股債券之已付利息低於由發行日期起直至贖回日期所計算之尚未償還之可換股債券本金總額按10.0%之內部回報率所補足之回報，則將補足尚未償還之可換股債券本金總額內部回報率10.0%之有關額外金額；及(d)(就任何違約事件所導致進行的贖回而言)任何應計但未付的違約利息。

可換股債券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發行成本2,561,000港元)為309,439,000港元。

於初步確認后，換股債券包含兩部分，債務部分及衍生工具(包括兌換及提前贖回權)部分。由於到期日的贖回金額、應付本金以美元(「美元」)(並非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計值及結算，兌換權將不會導致以固定現金金額(就本公司功能貨幣而言)兌換固定數目股份，因此，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兌換權並不符合權益工具的定義。債務部分的實際利率為13.08%。衍生工具部分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於2018年8月31日，本公司根據可換股債券條款以贖回金額約13,600,000美元連同截至2018年8月31日的相關利息約為300,000美元贖回可換股債券本金額13,000,000美元。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未能遵守可換股債券協議的若干財務契約。由於違反財務契約，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有權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要求在通知發出之日起3個月內立即償還可換股債券。因此，於2018年12月31日，贖回金額為219,461,000港元的本金額210,6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已分類為流動負債。

年內，本集團分別償還本金及利息420,000美元及1,915,000美元(相當於3,276,000港元及14,937,000港元)。於2019年12月31日，可換股債券已逾期，須即時支付。

於2019年12月31日，經計及(a)未償還本金額；(b)應計但未付利息；(c)補足未償還可換股債券本金總額10.0%的內部回報率的額外利息；及(d)按年利率18%計息的違責利息，本集團即時應付的金額約為28,876,000美元(相當於225,236,000港元)。

於2019年12月31日，28,800,000美元(相當於225,236,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仍未償還。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15日及2020年3月16日的公告，可換股債券於2019年11月10日到期。本公司已接獲可換股債券持有人的函件，要求償還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金額。該函件並無訂明任何還款期限。於本公告日期，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尚未向本公司提起或擬提起法律程序，且本集團的一切營運均維持正常。

於2019年12月31日後，本公司分別償還可換股債券的本金及利息6,000,000美元及587,000美元(相當於46,800,000港元及4,580,000港元)。於本公告日期，可換股債券的本金額20,580,000美元(相當於160,524,000港元)仍未償還。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繼續與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商討可換股債券的還款安排，包括但不限於協定還款時間表。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以進一步公告的方式披露上述事項的重大進展情況。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可換股債券部分的變動載列如下：

	2019年			2018年		
	債務 部分 千港元	衍生工具 部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債務 部分 千港元	衍生工具 部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1月1日	219,461	3,140	222,601	298,558	1,827	300,385
由於違反財務契約的 財務成本加速利息	-	-	-	5,641	-	5,641
已付財務成本利息	(14,937)	-	(14,937)	(18,291)	-	(18,291)
提前贖回(包括計提的 支付利息)	-	-	-	(105,836)	-	(105,836)
償還可換股債券	(3,276)	-	(3,276)	-	-	-
財務成本利息開支	23,988	-	23,988	35,546	-	35,546
提前贖回可換股債券虧損	-	-	-	3,843	-	3,843
公平值變動	-	(3,140)	(3,140)	-	1,313	1,313
年末賬面值	<u>225,236</u>	<u>-</u>	<u>225,236</u>	<u>219,461</u>	<u>3,140</u>	<u>222,601</u>
分類為：						
流動負債	225,236	-		219,461	3,140	
非流動負債	<u>-</u>	<u>-</u>		<u>-</u>	<u>-</u>	
	<u>225,236</u>	<u>-</u>		<u>219,461</u>	<u>3,140</u>	

18.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向為本集團的成功經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給予獎勵及回饋。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其相關集團或本集團持有權益之公司或該公司之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僱員、顧問、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不論提供貨品或服務)、代理、合夥人或諮詢人或承包商(統稱為「合資格群組」)；或(ii)合資格群組為受益人的任何信託或為全權信託對象的任何全權信託之受託人；或(iii)合資格群組實益擁有的公司。該計劃於2012年5月18日生效，除非另行註銷或修訂，否則將自該日期起計10年有效。

「相關集團」指(i)本公司各主要股東；及(ii)任何本公司或上文(i)所述主要股東之各聯繫人及主要股東或直接或間接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及(iii)上文(ii)所述任何上述實體之各聯繫人或主要股東或直接或間接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及(iv)上文(iii)所述任何上述實體之各聯繫人或主要股東或直接或間接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及(v)上文(iv)所述任何上述實體之各聯繫人或主要股東或直接或間接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

根據該計劃，本集團分別於2017年1月25日及2017年12月12日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119,700,000份購股權及97,750,000份購股權。於2019年2月21日，本公司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504,000,000份購股權，可按行使價每股0.12港元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由於於2019年8月12日進行股份合併的影響，已授出及仍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及行使價已作出調整。購股權持有人於歸屬期內仍為合資格參與者。於年內，該計劃項下已授出購股權的變動及股份合併的影響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2018年 1月1日的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年內失效/ 註銷	於2018年 12月31日 的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股份合併 調整	年內失效/ 註銷	於2019年 12月31日 的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2017年 1月25日	1.34	2018年7月2日至 2022年7月1日	24,027,500	(2,425,000)	21,602,500	(16,201,875)	(1,953,125)	3,447,500
2017年 1月25日	1.34	2019年7月2日至 2022年7月1日	24,027,500	(2,425,000)	21,602,500	(16,201,875)	(1,953,125)	3,447,500
2017年 1月25日	1.34	2020年7月2日至 2022年7月1日	24,027,500	(2,425,000)	21,602,500	(16,201,875)	(1,953,125)	3,447,500
2017年 1月25日	1.34	2021年7月2日至 2022年7月1日	24,027,500	(2,425,000)	21,602,500	(16,201,875)	(1,953,125)	3,447,500
			<u>96,110,000</u>	<u>(9,700,000)</u>	<u>86,410,000</u>	<u>(64,807,500)</u>	<u>(7,812,500)</u>	<u>13,790,000</u>

上述購股權已於2018年7月2日歸屬。於2019年12月31日，6,895,000份(2018年：3,447,500份)購股權可予以行使。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2018年 1月1日的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年內失效/ 註銷	於2018年 12月31日 的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股份合併 調整	年內失效/ 註銷	於2019年 12月31日 的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2017年 12月12日	1.34	2019年6月10日至 2023年6月9日	24,412,500	(675,000)	23,737,500	(17,803,125)	(78,125)	5,856,250
2017年 12月12日	1.34	2020年6月10日至 2023年6月9日	24,412,500	(675,000)	23,737,500	(17,803,125)	(78,125)	5,856,250
2017年 12月12日	1.34	2021年6月10日至 2023年6月9日	24,412,500	(675,000)	23,737,500	(17,803,125)	(78,125)	5,856,250
2017年 12月12日	1.34	2022年6月10日至 2023年6月9日	24,412,500	(675,000)	23,737,500	(17,803,125)	(78,125)	5,856,250
			<u>97,650,000</u>	<u>(2,700,000)</u>	<u>94,950,000</u>	<u>(71,212,500)</u>	<u>(312,500)</u>	<u>23,425,000</u>

上述購股權已於2019年6月10日歸屬。於2019年12月31日，5,856,250份(2018年：無)購股權可予以行使。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2019年 1月1日的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年內授出	股份合併 調整	年內失效/ 註銷	於2019年 12月31日 的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2019年2月21日	0.48	2020年2月21日至 2024年2月20日	-	168,000,000	(126,000,000)	(24,000,000)	18,000,000
2019年2月21日	0.48	2021年2月21日至 2024年2月20日	-	168,000,000	(126,000,000)	(24,000,000)	18,000,000
2019年2月21日	0.48	2022年2月21日至 2024年2月20日	-	168,000,000	(126,000,000)	(24,000,000)	18,000,000
			<u>-</u>	<u>504,000,000</u>	<u>(378,000,000)</u>	<u>(72,000,000)</u>	<u>54,000,000</u>

上述購股權將於2020年2月21日歸屬。

於2017年1月25日、2017年12月12日及2019年2月21日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該模式」)分別釐定為17,892,000港元、17,950,000港元及27,504,000港元。該模式的輸入數據及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如下：

	2017年1月25日	2017年12月12日	2019年2月21日
股份收市價	1.14港元*	1.22港元*	0.42港元*
行使價	1.34港元*	1.34港元*	0.48港元*
股息率	無	無	無
預期波幅	93.19%	87.92%	94.36%
無風險利率	1.289%	1.582%	1.423%
每份購股權的公平值	0.572港元*至 0.612港元*	0.716港元*至 0.744港元*	0.216港元*至 0.22港元*

預期波幅乃根據本公司股價的歷史波幅估計得出，而股息率則以本公司過往派息記錄估計得出。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參照各歸屬期，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為數15,135,000港元(2018年：15,870,000港元)的開支為按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價格已就附註10所披露的股份合併的影響作出調整。

19. 股本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法定：		
50,0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	500,000
12,500,000,000股每股0.04港元的普通股	500,000	-
	500,000	500,000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9,797,311,301股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	97,973
2,449,327,825股每股0.04港元的普通股	<u>97,973</u>	<u>-</u>
	<u><u>97,973</u></u>	<u><u>97,973</u></u>

於2019年8月12日，本公司實施股份合併（「股份合併」），基準為本公司股本中每四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04港元的合併普通股。

20. 報告期後事項

- (a)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6日的公告，本公司與Triton Algae Innovations, Ltd.（「Triton」）訂立了一份擴大規模計劃及特許協議。該協議授予許可本集團利用Triton發明的醋酸鹽發酵工藝及Triton篩選的萊茵衣藻藻種進行大規模生產項目。
- (b) 於2020年2月21日，本公司與山西省長治市潞城區人民政府（「長治市潞城區人民政府」）訂立萊茵衣藻項目合作協議書（「該協議」）。根據該協議，本公司與長治市潞城區人民政府合作建設萊茵衣藻粉及相關產品的生產設施。
- (c) 於2020年3月13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田宇澤就按每股0.37港元認購本公司135,135,135股新股份（「認購股份」）訂立協議（「認購協議」）。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及淨額分別為50,000,000港元及49,876,000港元。於本公告日期，認購協議已完成。
- (d) 於2020年3月17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Galaxy Vantage Limited（「Galaxy Vantage」）與獨立第三方David Ki先生（「賣方」）訂立收購及認購協議（「收購及認購協議」），據此，(i) Galaxy Vantage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其於Hope Capital Limited的100%股權，代價為41,000,000港元，於完成後將由Galaxy Vantage以13,513股認購股份的方式支付；及(ii)於完成後，賣方將獲授可認購Galaxy Vantage於行使購股權時已發行股本最多30%（包括認購股份）的購股權（「購股權」），該股本因根據購股權發行新股份而擴大。於完成後，Hope Capital Limited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收購及認購協議尚未完成。
- (e) 於2020年4月14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蟻純訂立股份認購協議，內容有關按每股0.37港元認購135,135,135股本公司新股份。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為49,976,000港元，而所得款項擬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於本公告日期，認購協議已完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342,700,000港元(2018年：348,8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1.7%。營業額減少乃主要由於2019年銷售訂單收縮致使包裝產品業務及二維碼業務收入減少所致。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為199,100,000港元(2018年：254,000,000港元)，較2018年財政年度減少21.6%。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二維碼業務收入為69,700,000港元(2018年：73,400,000港元)及其分部虧損為199,700,000港元(2018年：195,700,000港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二維碼業務分部虧損較去年輕微增加2%，主要是由於商譽減值虧損增加，且被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減少、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經營成本的控制措施抵銷。分部虧損包括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商譽減值虧損164,700,000港元(2018年：37,000,000港元)。商譽減值虧損乃有關分配至二維碼現金產生單位(「二維碼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本集團的二維碼業務於整個年內面臨若干挑戰，包括市場競爭對手增多、二維碼市場的入門門檻降低及市場競爭激烈。此外，COVID-19對中國多個行業造成影響，不僅包括本集團客戶所從事的消費品業務行業，亦影響中國宏觀經濟環境。二維碼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總額乃按照使用價值法計算，低於二維碼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資產淨值的賬面值與分配至二維碼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商譽。有鑒於此，本集團於年內就二維碼確認商譽減值虧損164,700,000港元(2018年：37,000,000港元)。有關詳情載於附註11。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包裝產品業務錄得收入260,300,000港元(2018年：276,2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5.8%。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銷售訂單於2019年收縮。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分部溢利20,500,000港元(2018年：8,4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144.0%，分部溢利增加乃由於經營成本的控制措施所致。

年內，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持作買賣金融資產錄得公平值收益10,100,000港元，而去年則錄得公平值虧損1,300,000港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持作買賣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為43,000,000港元(2018年：12,8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非上市投資的資產值於年內減少。

展望

於2019年，本集團已持續將重點轉移至二維碼業務及包裝產品業務。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商機，為業務尋找更多結合點，以提供更廣泛及更全面的服務，以滿足客戶日益增長的需求。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財務架構

於年內，本集團一直密切監察及審慎管理財務狀況。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未償還(i)抵押可換股債券225,200,000港元(2018年：219,500,000港元)(有關詳情載於附註17)；及(ii)無抵押借款11,600,000港元(2018年：無)，年利率為10%，且須於一年內償還。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現金結餘40,500,000港元(2018年：97,500,000港元)。資產負債比率(為借貸淨額除以股東權益)為0.36(2018年：0.17)。

可換股債券

2017年10月3日，本公司與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認購方」或「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訂立一項協議(「可換股債券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發行而認購方已有條件同意認購本金總額為40,0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所得款項淨額約39,671,000美元(相當於309,439,000港元)將用於發展本公司附屬公司上海透雲物聯網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透雲」)的業務經營，特別是透雲門店管理系統，及用作其他一般企業用途。可換股債券協議已於2017年11月10日(「發行日期」)完成。

可換股債券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股本或註冊資本及本公司董事王亮先生提供的個人擔保作抵押。可換股債券將於發行日期起(及包括該日)按年利率7.0%計息，須每半年支付一次。可換股債券將於發行日期第二週年當日到期，惟若滿足若干財務契諾，則可自動延期至發行日期第三週年當日(「到期日」)。

初步兌換價為每股股份0.492港元(於2019年8月進行股份合併後調整為1.968港元)，受限於反攤薄調整。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有權於自發行日期起計第180日(包括該日)至到期日止期間內隨時將可換股債券本金額轉為本公司繳足普通股。

於2018年8月31日，本公司根據可換股債券條款以贖回金額約13,600,000美元連同直至2018年8月31日的相關利息約300,000美元贖回可換股債券本金額13,000,000美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能遵守可換股債券協議的若干財務契約。由於違反財務契約，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有權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要求在通知發出之日起3個月內立即償還可換股債券。因此，於2018年12月31日，贖回金額為219,461,000港元的本金額210,6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已分類為流動負債。

於年內，本集團分別償還本金及利息420,000美元及1,915,000美元(相當於3,276,000港元及14,937,000港元)。於2019年12月31日，可換股債券已逾期及須即時支付。

於2019年12月31日，可換股債券28,800,000美元(相當於225,236,000港元)仍尚未償還。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15日及2020年3月16日的公告，可換股債券於2019年11月10日到期。本公司已接獲可換股債券持有人發出的函件，要求償還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金額。該函件並無指明還款期限。於本公告日期，可換股債券持有人並無對本公司提起或擬提起法律程序，且本集團的一切營運維持正常。

於2019年12月31日後，本公司分別償還可換股債券本金及利息6,000,000美元及587,000美元(相當於46,800,000港元及4,580,000港元)。於本公告日期，可換股債券本金額20,580,000美元(相當於160,524,000港元)仍尚未償還。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持續與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商討可換股債券的償還安排，包括但不限於協定償還時間表。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透過作出進一步公告披露上述事宜的重大發展情況。

可換股債券的詳情載於附註17。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擁有下列資本承擔：

	2019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 但未撥備資本支出	<u>41</u>	<u>300</u>

資產抵押

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Apex Capital Busines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的股權被抵押，以就225,2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作擔保(2018年：219,50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2018年：無)

融資租賃承擔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融資租賃承擔(2018年：無)。

僱員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僱用約613名僱員(2018年：876名)。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是按僱員的功績、資歷及能力而定。除薪金及年終獎金外，薪酬待遇亦包括購股權計劃、公積金供款、醫療及人壽保險。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而開支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鑒於當前金融市場狀況，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就人民幣貨幣風險使用任何外匯對沖產品。然而，本集團將持續密切監察匯率波動並積極管理所涉及的貨幣風險。

集資活動相關所得款項用途的最新消息

本公司謹此提供於2019年12月31日的過往集資活動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最新消息：

茲提述中國透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8月10日、2016年11月9日、2016年11月18日、2017年1月24日、2017年2月21日、2017年10月3日及2018年8月31日有關配售股份及發行可換股債券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 (1) 本公司於2016年11月配售股份籌得所得款項淨額406,10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擬用作以下用途：

- (a) 為數263,400,000港元用於贖回承兌票據。

為數263,400,000港元已用於悉數贖回本金額為258,000,000港元的承兌票據及支付應計利息。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b) 為數142,700,000港元用於擴大及發展其二維碼包裝業務，其中：

- (i) 為數人民幣55,000,000元(相當於約63,000,000港元)用於根據日期為2017年1月24日的相關收購協議透過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上海透雲物聯網科技有限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收購透雲物聯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前稱信碼互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收購事項」)，收購事項已於2017年3月完成；
- (ii) 約14,400,000港元用於購入廠房及設備(「購入廠房及設備」)；
- (iii) 約58,700,000港元用於研發、招聘技術人員及其他人員以及二維碼包裝業務的其他營運資金需要(「研發」)；及
- (iv) 約6,600,000港元用於在中國不同省份購買運輸設備及辦公室物資以支援「追溯食品原產地計劃」(「購買運輸設備及物資」)。

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 (i) 收購事項已於2017年3月完成。為數63,000,000港元已悉數用於收購事項。
- (ii) 為數14,400,000港元已悉數用於購入廠房及設備。
- (iii) 為數58,700,000港元已悉數用於研發。
- (iv) 為數3,200,000港元已用於購買運輸設備及物資，另外3,400,000港元則尚未動用，並預計將於2020年動用，並用於該等公告所披露的相同目的。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2) 本公司於2017年11月發行40,000,000美元的7厘可換股債券籌得所得款項淨額39,600,000美元(相當於309,400,000港元)。本公司於2018年8月提前贖回可換股債券本金額的13,000,000美元(相當於101,400,000港元)。因此，所得款項淨額203,300,000港元擬用作以下用途：

(a) 為數172,500,000港元用於擴大及發展二維碼業務；

(b) 為數30,800,000港元用作企業辦公的一般營運資金。

為數172,500,000港元已悉數用於擴大及發展二維碼業務。

為數30,800,000港元已悉數用於企業辦公的一般營運資金。

持有之重大投資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上市投資、非上市投資及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分別約158,800,000港元、249,000,000港元及209,200,000港元，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投資性質	於2019年	於2019年	截至2019年	公平值		於2019年	投資成本	投資對象	附註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於2019年	於2018年			
	所持	12月31日	止年度的	於2019年	於2018年	佔本集團	千港元	的利潤／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公平值變動	12月31日	12月31日	資產淨值		(虧損)	
		%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百分比		淨額	
						%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投資									
Freewill Holdings Limited (「Freewill」)	14,550,000	2.95	(19,268)	4,025	23,293	0.74	80,025	(682,562)	(a)
Co-Lead Holdings Limited (「Co-Lead」)	363	3.46	(30,194)	100,618	130,812	18.48	145,200	(1,305,589)	(a)
Liberty Capital Limited (「Liberty」)	360	12.86	(1,236)	47,724	-	8.76	48,960	1,587	(a)
Satinu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Satinu」)	9,108,328	0.73	2,839	37,360	34,521	6.86	53,217	(89,959)	(b)
Simagi Finance Company Limited (「Simagi」)	13,000,000	13.09	4,892	59,275	54,383	10.88	65,000	19,244	(a)
			<u>(42,967)</u>	<u>249,002</u>	<u>243,009</u>	<u>45.72</u>	<u>392,402</u>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非上市投資									
FreeOpt Holdings Limited (「FreeOpt」)	1,500,000	31.38	60,362	209,206	148,844	38.42	150,000	146,912	(a)

附註：

投資對象的利潤／(虧損)淨額乃依據投資對象的財務資料得出，即：

- (a) 根據其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管理賬目。
- (b) 根據其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期間的管理賬目。

投資性質	於2019年	於2019年	截至2019年	截至	公平值		於2019年	投資對象的 利潤/(虧損) 淨額	附註	
	12月31日 所持股份 數目	於2019年 12月31日 持股百分比 %	公平值變動 的未變現 收益/(虧損) 千港元	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已收取的 股息 千港元	於 2019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佔本集團 資產淨值 百分比 %			投資成本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上市投資										
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大酒店」)	186,500	0.01	80	-	1,557	-	0.29	1,477	494,000	(c)
渝太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渝太地產」)	15,000,000	1.88	2,891	-	33,000	-	6.06	30,109	83,785	(c)
英皇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英皇文化」)	14,920,000	0.46	115	-	1,194	-	0.22	1,079	(98,974)	(d)
梧桐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梧桐」)	1,040,000	0.01	17	-	132	-	0.02	115	32,126	(e)
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威華達」)	75,000,000	1.29	17,391	1,393	72,750	24,250	13.36	78,776	(360,014)	(c)
恒大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恒大健康」)	740,000	0.01	(919)	-	5,750	-	1.06	6,669	(2,208,798)	(e)
中醫集團有限公司(「中醫集團」)	1,139,832,000	2.95	(1,204)	-	27,356	-	5.02	28,560	(399,352)	(f)
中國地利集團(「中國地利」)	1,500,000	0.03	(28)	-	3,675	-	0.67	3,703	635,031	(c)
瑞誠(中國)傳媒集團有限公司(「瑞誠」)	462,000	0.12	15	-	1,109	-	0.20	1,094	51,373	(g)
恒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恒達科技」)	5,400,000	1.80	3,033	-	11,772	-	2.16	8,739	28,339	(c)
縱橫遊控股有限公司(「縱橫遊」)	500,000	0.13	43	-	530	-	0.10	487	(10,669)	(h)
			<u>21,434</u>	<u>1,393</u>	<u>158,825</u>	<u>24,250</u>	<u>29.16</u>	<u>160,808</u>		

附註：

投資對象的利潤/(虧損)淨額乃依據投資對象的財務資料得出，即：

- (c) 根據其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 (d) 根據其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 (e) 根據其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 (f) 根據其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 (g) 根據其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日期為2019年10月3日的招股章程。
- (h) 根據其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第三季度報告。

Freewill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

Co-Lead主要從事證券買賣及投資控股業務。其投資組合包括上市及非上市證券。

Liberty主要從事投資控股、物業投資業務，持證監會牌照從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

Satinu主要從事綜合金融服務、證券經紀服務、放債、證券及其他直接投資。

Simagi主要從事放貸業務。

FreeOpt主要從事提供融資及放貸業務。

香港上海大酒店主要從事(i)經營酒店、出租酒店大樓內商場及辦公室物業；(ii)出租商業及辦公室物業(非位於酒店物業內者)及住宅公寓，以及於該等物業經營餐飲業務；(iii)經營高爾夫球場、山頂纜車、餐飲產品批發和零售、洗衣服務以及為會所提供管理及顧問服務。

渝太地產主要從事(i)物業投資以賺取租金收入；(ii)買賣物業；(iii)提供物業管理及有關顧問服務；及(iv)經營及管理駕駛訓練中心，以及經營及管理隧道。

英皇文化主要從事(i)製作及投資電影及電視節目；(ii)投資活動，例如演唱會、音樂製作及管理藝人及模特；(iii)於中國內地經營影院及提供影城經營服務；(iv)為電視廣告及劇情電影提供後期製作服務及視覺特效服務；及(v)投資證券。

梧桐主要從事(i)持有及買賣債務及股本證券，以及提供融資服務；(ii)透過聯營公司進行物業投資；及(iii)租賃物業。

威華達主要從事投資控股、證券買賣及投資以及提供(i)證券經紀服務；(ii)配售及包銷服務；(iii)企業融資顧問服務；(iv)放債服務；(v)投資顧問及資產管理服務；及(vi)孖展融資服務。

恒大健康主要從事(i)發佈廣告、銷售雜誌及書刊、提供數碼業務服務以及提供雜誌內容；及(ii)國際醫院業務、養老及康復業務、互聯網社區健康管理業務，以及提供整形、抗衰老及其他健康服務。

中譽集團主要從事(i)勘探、採礦及銷售礦物；(ii)投資金融工具；(iii)投資物業；(iv)放債業務；及(v)經營電子物流平台。

中國地利主要從事於中國經營農產品批發市場。

瑞誠主要從事於中國提供廣告服務。

恒達科技主要從事研發、生產及銷售印刷電路板組裝及全裝配電子產品。

縱橫遊主要從事於香港銷售旅行團、機票及酒店住宿(自由行產品)以及旅遊配套相關產品及服務。

就本集團的投資分部而言，COVID-19的近期發展情況、中美貿易戰及香港政局為香港股票市場及投資市場蒙上陰霾。儘管香港市場的未來前景仍然不明朗，管理層於日後將繼續採取審慎方針，尋求多元化其投資組合的潛在投資以賺取投資收益。

企業管治

年內，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7條的行為除外：

- (i) 一名非執行董事當時因另有公務在身而並無出席本公司於2019年6月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認為出席了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的董事會成員能夠在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充分回答股東的提問。
- (ii) 一名非執行董事並無出席於2019年8月8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2019年8月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認為出席2019年8月股東特別大會的董事會成員能夠回答股東於2019年8月股東特別大會的提問。
- (iii) 一名非執行董事並無出席於2019年11月7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2019年11月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認為出席2019年11月股東特別大會的董事會成員能夠回答股東於2019年11月股東特別大會的提問。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在回應本公司的具體查詢時，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就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及常規與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進行討論，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大華馬施雲」)已就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於年內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大華馬施雲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而進行的鑒證業務，因此大華馬施雲並無對本公告發出任何鑒證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的摘錄

下列為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獨立核數師報告的摘錄。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性

我們謹請 閣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當中強調可換股債券已逾期，因此到期即時償付。經計及(a)未償還本金額；(b)應計但尚未付利息；(c)補足未償還可換股債券本金總額10.0%的內部回報率的額外利息；及(d)按年利率18%計算的違約利息， 貴集團即時應付的金額約為28,876,000美元(相當於225,236,000港元)。而 貴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僅為40,457,000港元。於2019年12月， 貴集團接獲可換股債券持有人的函件，要求償還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金額。

該等情況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b)所載的其他事宜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我們的意見並無就該等事項作出修訂。」

登載2019年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已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chinatouyun.com.hk。2019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登載於該兩個網站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透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亮

香港，2020年4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董事：

執行董事

王亮先生(主席)
杜東先生
老元華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輝先生
田宇澤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榮平先生
夏其才先生
杜成泉先生